

中共云天化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纪律检查委员会 文件

云天化纪发〔2022〕20号



关于认真组织学习《习近平谈治国理政》 第四卷的通知

集团各级纪委及纪检部门：

根据《中共云南省纪委办公厅关于组织全省纪检监察机关认真学习〈习近平谈治国理政〉第四卷的通知》要求，引导广大党员干部自觉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武装头脑、指导实践、推动工作，现就认真做好《习近平谈治国理政》第四卷学习使用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精心组织学习培训

各级纪委及纪检部门要将学习《习近平谈治国理政》第四卷作为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的重大政治任务，精心组织安排，全力抓好落实。要以学习贯彻《习近平谈治国理政》第四卷为

契机，更加持续、自觉地学懂弄通做实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不断增强忠诚拥护“两个确立”、坚决做到“两个维护”的思想自觉和政治自觉。要把《习近平谈治国理政》第四卷纳入各级纪委会会议“第一议题”和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计划，通过领导班子“带头学”、系统上下“联动学”、专题培训“集体学”，增强学习的主动性、针对性和实效性。督促各单位党组织以党支部为载体，采取“三会一课”“主题党日”集体研学、专题培训、举办读书班等形式，组织广大党员读原著学原文、悟原理知原义，形成全面系统学、结合实际学、全员覆盖学、持续跟进学的良好氛围。

二、认真做好学习宣传

各级纪委及纪检部门要结合“党风廉政宣传教育月”活动，积极创新宣传的方式和载体，督促各级党组织开展好理想信念教育，要把学习《习近平谈治国理政》第四卷，与第一、二、三卷作为一个整体，与学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系列辅导读本结合起来，与学习习近平总书记考察云南重要讲话和重要指示批示精神结合起来，与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党的自我革命战略思想结合起来，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全面从严治党、关于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关于坚持和完善党和国家监督体系的重要论述，在本单位掀起学习热潮，加大宣传报道力度，广泛宣传《习近平谈治国理政》第四卷主要内容，大力宣传党员干部学习的好经验好做法，推进学习不断走深走心走实。

三、有效抓实学用结合

各级纪委及纪检部门要坚持理论联系实际的马克思主义学风，善于运用贯穿其中的马克思主义立场观点方法解决监督执纪问责中遇到的困难问题，要在学懂弄通做实上下功夫，不断提高政治判断力、政治领悟力、政治执行力，切实把学习成果转化为推动集团纪检监察工作高质量发展的思想理念、方法路径和具体措施。要深刻把握反腐败斗争新形势新挑战对纪检监察工作提出的新要求，不断深化对纪检监察工作高质量发展的规律性认识，持续推动“清廉云南”建设、以“小”见“严”纠“四风”专项行动开展，不断提高一体推进“三不腐”能力和水平，真正把党中央决策部署和集团各项任务落实落地，以实际行动迎接党的二十大胜利召开。

各级纪委及纪检部门要督促各级党组织认真做好《习近平谈治国理政》第四卷征订工作，切实保障全体党员干部的学习用书需要，于2022年9月20日前将组织学习情况上报集团纪委（监察专员办）综合办公室。

联系人：王旋律 联系电话：0871-66242703

中共云天化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纪律检查委员会

2022年8月17日

